**关于降低小微、“三农”融资成本建议的协办意见**

市金融办：

高央芳代表提出的“关于降低小微、“三农”融资成本的建议”收悉后，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进行了认真分析研究，现提出以下协办意见：

近年来，我市紧紧围绕加强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，大力践行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全面深化“最多跑一次”理念，为我市在浙江建设“重要窗口”中走前列、立标杆提供坚实保障。

一是优化网格体系，打造专职队伍。按照“编制不增、经费不加”的总原则，整合基层协辅人员，按“一长三员”标准配置，每个网格配备1名网格长，1名网格指导员，1名专职网格员，若干名兼职网格员，并积极探索统一全市专职网格员编制。

二是强化制度保障，规范运行管理。通过进一步明确网格事项准入与退出制度、网格专项拉练制度、网格事务清单等规范化文件建立起完善的专职网格员管理制度，定期对全市展开安全隐患大排查，实现专项拉练、技能培训常态化，全面提升网格员对安全检查业务素质。

三是专业力量下沉，推动深度融合。将综治工作、综合执法、便民服务、市场监管等四个平台所属的民警、城管、市监、安监等专业力量派进驻辖区网格，下沉到基层一线。目前金融监管已纳入网格事项，作为各镇（街道）平安考核中的一项重要指标，网格定期开展类金融机构排查，加强宣传金融普法知识，增强公众风险防范意识，并通过建立系统化的考评与激励机制，保障排查工作有序进行。

四是整合网格资源，深化政银合作。积极推动我市农商行“一格四员”与网格队伍有效衔接，借鉴“一周两次”走访经验，吸纳优秀骨干加入兼职网格员队伍，整合双方资源力量，强调协作互动，信息共享交流，形成治理合力。

请转达我们对高央芳代表关心和支持工作的感谢。

慈溪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

2020年8月4日

（联系人：戎瑜瑾，联系电话：89297118）